

广州市黄埔区人民政府长洲街道办事处 2017 年度行政执法数据

目 录

第一部分 广州市黄埔区人民政府长洲街道办事处概况

- 一、 主要职能
- 二、 法定执法职责

第二部分 广州市黄埔区人民政府长洲街道办事处 2017 年度行
政执法数据表

- 一、 行政处罚实施情况统计表
- 二、 行政许可实施情况统计表
- 三、 行政强制实施情况统计表
- 四、 其他行政执法行为实施情况统计表

第三部分 广州市黄埔区人民政府长洲街道办事处 2017 年度行
政执法情况说明

第一部分 广州市黄埔区人民政府长洲街道办事处概况

一、部门主要职能

广州市黄埔区人民政府长洲街道办事处是广州市黄埔区委、黄埔区政府的派出机构。

本单位的主要职能为：

（一）党工委的主要职责

1. 贯彻执行党的路线、方针、政策和国家的法律、法规，积极组织实施上级党组织的决议，讨论决定街道和社区建设、经济发展、精神文明建设、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等方面的重大问题，对本街辖范围内的地区性、群众性、公益性、社会性的工作负全面责任。

2. 领导本街道企业、事业单位、居民区、以及驻社区各类无主管企业、民办企业单位、社会团体等单位党的工作。组织、协调、指导辖区内其他单位党组织和党员参与社区建设。对离职、失业和流动党员实行属地管理。对区职能部门派驻的社区管理和服务机构党的工作实行双重领导。

3. 领导街道、社区思想政治工作和精神文明建设。搞好社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，把思想道德建设、文化建设与社区建设管理结合起来，构建社区教育体系、社区文化体系，广泛开展群众性的精神文明创建活动，提高广大党员、群众的思想政治素质和科学文化素质，坚持思想政治工作与关心群众生活、解决群众实际问题相结合，努力创造良好的社会环境。

4. 领导街道办事处，支持他们依法独立行使各项行政管理职

权，确保上级政权机关有关政令、决策和各项任务在本辖区贯彻执行。支持和促进辖区内各种经济组织和为民、便民、利民的社区综合服务事业的发展。

5.坚持党管干部的原则，按照干部管理权限，负责本街道干部的教育、培养、任免、考核和监督工作；负责对居委会工作人员教育、培训和管理，提高他们的思想素质、业务水平和工作能力；对区派驻街道机构负责人的奖励、任免提出意见和建议。

6.加强党风廉政建设，教育党员、干部自觉遵守党纪国法，对违法、违纪案件进行查处。

7.领导工会、共青团、妇联等群众组织，支持他们依照各自的章程独立开展工作；宣传和贯彻党的统战政策，做好党的统战工作。

8.承办区委交办的其他工作。

（二）办事处的主要职责

1.在区委、区政府领导下，宣传、贯彻、执行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和市、区人民政府的决定、命令、批示，开展街辖区内居民工作、社会服务、社会管理和城市管理工作。

2.依法支持、指导和帮助居民委员会开展组织建设、制度建设和其他工作；协助民政部门开展居民委员会的选举工作。

3.根据市、区经济社会发展规划，制定社区服务发展规划，建立、健全社区服务设施，合理配置社区服务资源，适应社区居民多层次的服务需求；负责街辖区社区建设和管理，积极开展社区服务工作，兴办社会福利事业，发动和组织社区成员开展各类社

区公益活动；协助有关部门做好社会救助、社会保障和社会福利工作；负责组织和引导社区教育、科普、文化、体育、卫生等工作。

4.负责协调组织辖区内社会治安综合治理、人民调解、维护社会稳定工作；负责流动人员暂住登记、信息收集、报送等管理和服务工作；负责房屋租赁登记备案等房屋租赁管理工作；负责人口与计划生育工作，贯彻落实人口与计划生育实施方案；协助有关部门做好劳动就业、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工作；依法制定和实施辖区突发性公共事件的应急处置方案。

5.协助有关部门做好民政事务、兵役和民兵事务、复转军人安置、人民防空事务、侨台事务、民族宗教事务、拥军优属、人口普查、基层统计、法制宣传、劳动用工监控、社会保险、防汛、防风、防火、防震及农林水相关（含森林防火）、抢险救灾、殡葬改革、青少年教育、禁毒、扫黄打非、刑释解教人员帮教等工作。

6.承办街道辖内经济发展服务工作；有（农村）转制社区和经济联社的街道，负责指导、支持和帮助（村民委员会）转制社区和经济联社的工作，协调和管理涉农事务，发展（农村）转制社区集体经济。

7.收集辖区内居民反映问的问题，受理居民来信来访，及时向上级人民政府反映辖区内居民和单位的意见及要求，组织、协助或督促有关部门解决。

8.执行上级人民政府发布的城市管理的决定、命令、指示。协同有关职能部门开展城市建设、管理和综合执法工作，积极为街

辖内创造良好的工作和生活环 境，提供服务保障；负责街辖内市 容环境卫生、园林绿化、环境保护、消防安全、爱国卫生、市政、 规划、房地产等监督、管理、服务工作；协助有关部门依法监督 辖区内物业管理企业开展物业管理等工作。按照区政府确定职责， 负责本辖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的具体工作，加强对辖内生产经营 单位安全生产状况的监督检查，协助有关部门依法履行安全生产 监督管理职责。

9. 承办区委、区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。

二、广州市黄埔区人民政府长洲街道办事处法定执法职责

（一）行政处罚 0 项；

（二）行政许可 0 项；

（三）行政强制 0 项；

（四）行政征收 0 项；

（五）行政检查 4 项，包括对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状况进行监 督检查，监督检查辖内单位人口计划生育工作，市容、环境卫生 检查及环境污染、噪声检查；

（六）行政裁决 0 项；

（七）行政给付 0 项；

（八）行政确认 0 项；

（九）行政奖励 0 项；

（十）其他行政执法职权 0 项；

（以广州市黄埔区人民政府长洲街道办事处权责清单为准）

第二部分 广州市黄埔区人民政府长洲街道办事处 2017 年度行政执法数据表

表一

黄埔区长洲街道办事处 2017 年度行政处罚实施情况统计表

序号	单位名称	行政处罚实施数量（宗）									合计 (宗)	罚没金额 (万元)
		警告	罚款	没收违法 所得、没 收非法财 物	暂扣许可 证、执照	责令停 产停业	吊销许可 证、执照	行政拘留	其他行政处罚			
1	黄埔区长洲街 道办事处	0	0	0	0	0	0	0	0	0	0	
合计										0	0	

填表说明：

1. 行政处罚数量的统计范围为统计年度的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期间作出行政处罚决定的数量。
2. 单处一个类别行政处罚的，计入相应的行政处罚类别；并处两种以上行政处罚的，算一宗行政处罚，计入最重的行政处罚类别。如“没收违法所得，并处罚款”，计入“没收违法所得、没收非法财物”类别；并处明确类别的行政处罚和其他行政处罚的，计入明确类别的行政处罚，如“处罚款，并处其他行政处罚”，计入“罚款”类别。行政处罚类别从轻到重的顺序：（1）警告，（2）罚款，（3）没收违法所得、没收非法财物，（4）暂扣许可证、执照，（5）责令停产停业，（6）吊销许可证、执照，（7）行政拘留。
3. “没收违法所得、没收非法财物”能确定金额的，计入“罚没金额”；不能确定金额的，不计入“罚没金额”。
4. “罚没金额”以处罚决定书确定的金额为准。

表二

黄埔区长洲街道办事处 2017 年度行政许可事项实施情况统计表

序号	单位名称	行政许可实施数量（宗）				
		申请数量	受理数量	许可数量	不予许可数量	撤销许可数量
1	黄埔区长洲街道办事处	0	0	0	0	0
	合计	0	0	0	0	0

填表说明：

1. “申请数量”的统计范围为统计年度1月1日至12月31日期间许可机关收到当事人许可申请的数量。
2. “受理数量”、“许可数量”、“不予许可数量”、“撤销许可的数量”的统计范围为201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期间许可机关作出受理决定、许可决定、不予许可决定和撤销许可决定的数量。

表三

黄浦区长洲街道办事处 2017 年度行政强制实施情况统计表

序号	单位名称	行政强制措施数（宗）				行政强制执行数（宗）							合计
		查封场所、设施或者财物	扣押财物	冻结存款、汇款	其他行政强制措施	加处罚款或者滞纳金	划拨存款、汇款	拍卖或者依法处理查封、扣押的场所、设施或者财物	排除妨碍、恢复原状	代履行	其他强制执行	申请法院强制执行	
1	黄浦区长洲街道办事处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填表说明：

1. “行政强制措施实施数量”的统计范围为统计年度的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期间作出“查封场所、设施或者财物”、“扣押财物”、“冻结存款、汇款”或者“其他行政强制措施”决定的数量。

2. “行政强制执行实施数量”的统计范围为统计年度的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期间“加处罚款或者滞纳金”、“划拨存款、汇款”、“拍卖或者依法处理查封、扣押的场所、设施或者财物”、“排除妨碍、恢复原状”、“代履行”和“其他强制执行”等执行完毕或者终结执行的数量。

3. “申请法院强制执行”数量的统计范围为统计年度的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期间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的数量，时间以申请日期为准。

表四

黄埔区长洲街道办事处 2017 年度其他行政执法行为实施情况统计表

序号	单位名称	行政征收		行政检查	行政裁决		行政给付		行政确认	行政奖励		其他行政执法行为
		次数	征收总金额(万元)	次数	次数	涉及金额(万元)	次数	给付总金额(万元)	次数	次数	奖励总金额(万元)	宗数
1	黄埔区长洲街道办事处	0	0	794	0	0	0	0	0	0	0	0
合计		0	0	794	0	0	0	0	0	0	0	0

填表说明：

1. “行政征收次数”的统计范围为统计年度的1月1日至12月31日期间征收完毕的数量。
2. “行政检查次数”的统计范围为统计年度的1月1日至12月31日期间开展行政检查的次数。检查1个检查对象,有完整、详细的检查记录,计为检查1次。无特定检查对象的巡查、巡逻,无完整、详细检查记录,检查后作出行政处罚等其他行政执法行为的,均不计为检查次数。
3. “行政裁决次数”、“行政确认次数”、“行政奖励次数”的统计范围为统计年度的1月1日至12月31日期间作出行政裁决、行政确认、行政奖励决定的数量。
4. “行政给付次数”的统计范围为统计年度的1月1日至12月31日期间给付完毕的数量。
5. “其他行政执法行为”的统计范围为统计年度的1月1日至12月31日期间完成的宗数。

第三部分 广州市黄埔区长洲街道办事处 2017 年度 行政执法情况说明

一、行政检查实施情况说明

本单位 2017 年度行政检查总数为 794 次。

本单位 2017 年度行政检查被申请行政复议 0 宗，占行政检查总数的 0%。

本单位 2017 年度行政检查直接被提起行政诉讼 0 宗，占行政检查总数的 0%。

长洲街道办事处

2018 年 3 月 28 日